

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 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英语授课） 质量认证收费办法（试行）

为规范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以下简称交流协会）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英语授课）质量认证（以下简称认证）收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来华留学生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教育（英语授课）质量认证规则》（版本编号：CEAIEQA-BMEAIS-R-202101，以下简称《认证规则》）等，制定本办法。

一、收费原则

本办法依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机构公平竞争规范-认证价格自律规定》等相关文件，坚持“严格规范、科学合理”的原则，参考认证认可行业收费标准和价格，以成本测算为基础确定收费项目和标准。

二、收费项目

1. 申请费：申请受理、审核等相关费用；
2. 审查费：开展认证必要审查活动的相关费用；
3. 批准注册费：认证决定备案等相关费用；
4. 认证标志使用费：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等的使用维护费；
5. 认证后监测审查费：认证后监测活动相关费用。

三、收费标准

项目	标准（单位：元，含税）
申请费	1,000
审查费	85,000（初次认证）
	76,500（再认证）
批准注册费	3,000
认证标志使用费	1,000（年度）
认证后监测审查费	2,000（年度）
合计	92,000（初次认证）
	83,500（再认证）

四、优惠政策

根据《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会员管理与服务办法》，本着服务会员的原则，被认证方系交流协会会员单位的，申请初次认证享受收费总价 5% 的优惠。

五、收费方式

被认证方与交流协会签订认证协议，按照协议约定缴纳费用。交流协会收到款项后开具发票。如被认证方未按协议缴纳相关费用，交流协会有权终止认证。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解释权归交流协会。

附件：收费项目和标准说明

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收费项目和标准说明

1. “审查费”与“认证后监测审查费”按审查人日费用标准（4000元*人*日）和基本审查人日数计算，不含现场审查等必要认证环节发生的食宿、交通等差旅费用。审查人日数是开展认证审查工作所需的人员和天数（即人数*天数），包括审查准备、文件评审、现场审查和撰写报告等所需的基本人力和时间。

因特殊情况造成审查工作量增加的，审查人日数和认证费用随之增加。

2. 被认证方所缴纳初次认证或再认证费用，包含授予认证或再认证证书更新后第一年度的认证标志使用费和认证后监测审查费。被授予认证或再认证证书更新的，被认证方根据认证有效期一次性缴纳剩余年度的上述两项费用；被拒绝认证的或再认证证书不予更新的，交流协会向被认证方返还已缴纳的上述两项费用。

3. 根据《认证规则》，若发生以下情况，相关食宿、交通、审查等费用由被认证方承担：

（1）被认证方根据需要自愿申请单独举办认证协议签约仪式、入校初访指导等个性化环节的；

（2）认证决定为延期授予认证或被认证方申请认证决定复核，发生复查环节的；

（3）其他确须安排临时专项审查等入校审查活动的。

4. 认证证书补发及变更每张收费 50 元。